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票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4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京豫先生的通知,获悉张京豫先生已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于2025年8月13日办理了股票解除质押手续,并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 股东或第一 大股东及其 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质押起始 日	解除质押 日期	质权人
张京豫	是	11,400,000	12.90%	2.03%	2024年10月24日	2025年8月13日	深圳市高新 投融资担保 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京豫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持股数量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 名称		持股 比例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张京豫	88,364,325	15.72%	39,900,000	45.15%	7.10%	39,900,000	100.00%	26,373,244	54.42%
张倩	21,704,016	3.86%	0	0.00%	0.00%	0	0.00%	16,278,012	75.00%
齐昌凤	7,449,975	1.33%	0	0.00%	0.00%	0	0.00%	5,587,481	75.00%

张光明	1,518,800	0.27%	0	0.00%	0.00%	0	0.00%	1,139,100	75.00%
张超	1,520,000	0.27%	0	0.00%	0.00%	0	0.00%	1,140,000	75.00%
合计	120,557,116	21.45%	39,900,000	33.10%	7.10%	39,900,000	100.00%	50,517,837	62.63%

注: 以上限售股类型均为高管锁定股。

三、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京豫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具备良好的资信状况和履约能力,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亦不会对公司 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的质押情况,并按规定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十四日